



## 双娟嫂

□ 游会雄

双娟嫂是我的一位堂嫂。出生于上世纪五十年代初，勤劳善良，做事干练，乐于助人。双娟是她的本名，家里人叫她“双仵”。不似鲁迅笔下的祥林嫂，也不似孙犁笔下的水生嫂那样“夫唱妇随”。双娟嫂娘家跟我邻村，同为“游”姓，相隔两三里路的样子，近得很。后来才知道，双娟嫂父亲曾经做过村保长什么的。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她哥师范毕业，先公社中学后调到县中教书。恢复高考后，其弟也考上了国防科技大学，毕业后在北京工作。双娟嫂兄妹四人，她老三，头上还有个姐姐。姐妹两人没读多少书，仅小学文化。

双娟嫂嫁给堂哥时，新娘子是很漂亮的。那时我还小，硬是拉着母亲要去看新娘子，但又怕羞。其实，是想向新嫂子讨喜糖吃，那年代物资短缺，糖烟金贵。当时没能要到，尔后不知嫂子变了什么戏法，送了我一大捧饱满滚圆的红枣。我不敢接，她硬是抓着我的口袋往里塞，这大大满足了我的馋欲。心想：这嫂子真是个好女人！还是在生产队时，堂哥就是村小队队长，他出工在前，收工在后，无暇顾及家里。双娟嫂不仅要去做工分，家里的活还得她起早摸黑地操持，从未有过怨言。队里多年年终结算，社员年收入年年见涨，大家都很高兴，双娟嫂也高兴。

那年月，大家都很穷。虽说堂哥家也不怎么好，但比我家还是好得多。若是缺柴米少油盐的，就去她家借。借后有偿还了的，有忘了还的。嫂子也没斤斤计较，还了就还了，没还就算了。我家人口多，母亲做饭炒菜不免有些单调老套。嫂子相对年轻些，能做会干，饭菜做得好，家中总有时蔬鲜菜上桌。我每每端着饭去她家吃时，她总会把好菜夹给我吃，甚至偶尔有鱼肉浑腥让我尝。印象最深的一次：双娟嫂种的苋菜，比别人家要早十天半个月上市，她用新鲜蒜头炒苋菜，色香味可好啦！那深艳紫红的苋菜汤渗进饭粒中，幻化成一碗晶莹可口的“红米饭”，吃得真有味啊！

双娟嫂个子并不高，但身板结实，做事麻利，耐力特别好。用乡下的话叫“紧骨头人”，当年时髦的叫法称“铁姑

娘”。分田到户后，她家有水田旱地20多亩，跟堂哥一起早出晚归，勤耕不辍。农活事事做在村人前面，稻谷、小麦、红薯、芝麻、菜籽和棉花等收成，在村里是数一数二的。锄草、打药、施肥等农事，从不得闲。村里人说他们有“土财份”（发土地财）。“两人同心，其利断金”，这何尝不是哥嫂两人勤劳致富的结果呢。每年暑假，我都会帮家里干些农活。中午必须“歇昼”一两小时，而哥嫂他们午饭后稍作歇息，又顶着毒热的太阳出工干活，我们看着白花花的日头，热不可耐。问问他俩都说：“还好啊！不怎么热呀。”太阳快要落山了，要是碰到村民还有点活没干完的，她赶忙帮着扫个尾；见有人拉车柴禾上坡，她又忙着搭把手推上去；路人挑担经她门口过，总热情地招呼路人歇下脚，喝口茶水……双娟嫂是如此友善的人，邻里相处，和睦友好。谁家里要是办什么大事，如娶媳嫁女、小孩周岁、做屋上梁等，都乐着帮衬。双娟嫂总是不惜体力，去得早、做得好、回家晚，赢得远乡近邻的敬重和口碑。

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，双娟嫂家就装有电话，我们家有事多经她家接转。不论何时，只要接到我们打去的接转电话，双娟嫂都及时喊叫我父母去接听。有天晚上，可能太匆忙，双娟嫂出门时，还重重地摔了一跤，好长时间才康复。过后我买了点东西表示谢意，与双娟嫂拉扯了好久，她执意不肯收下。她说：“是我自己不小心的，你这样做，我今后怎么为人呢！”

双娟嫂很是低调，懂得做人，上世纪七十年代生有两个儿子。大的考取了中师，小的是录取了小中专。现今在单位都当上了领导，但双娟嫂从不在别人面前夸奖儿子，还经常劝勉他们要干净做事，老实做人。我也不过是高中补习才考上师专，弄到一碗饭吃的。每次回家时，双娟嫂见到我就说：“我两儿子没读高中，文凭低，你做叔叔的要多教导他们啊！”我仅是一个普通的教员，“青出于蓝而胜于蓝”，能拿什么教导他们呢？双娟嫂的话，说得我有点骄傲，更让我感到惭愧！

## 那时真难

□ 陶爱红

也许是小时候吃多了红薯的缘故，以致于现在我一看见红薯就有一种反胃酸的感觉。所以我很难理解，每当身边的一些朋友把红薯当成宝贝而大肆追捧时，说它绿色健康，甚至有防癌的功效，可我对红薯的感觉怎么也好不起来。毫不夸张地说，我的童年就是伴随着红薯丝饭、萝卜丝粥度过的。

我是上世纪六十年代中期出生的，所以上世纪七十年代的农村，留给我童年最深刻的记忆就是贫穷与饥饿。是的，饥饿。在我们孩子心中，对饥饿的记忆刻骨铭心。整个童年，在我的记忆中，每天都是饥肠辘辘的。我们兄弟姊妹5人，个个面黄肌瘦。我的父母天天也是愁眉苦脸的，了无精神。不管父母在生产队怎么下力气干活，一年到头，总也解决不了一家人的温饱问题。想想那时的日子，真的好艰难啊。

那时的生产队是按工分分粮，也就是说，每个家庭按劳力挣得工分的多少来分配口粮，包括油脂。有的人家劳力多，粮食就够吃。而我家劳力少，挣的工分少，粮食分的就少，所以我们家的粮食总不够吃。我家一共7口人：父亲、母亲、哥哥、姐姐，我和弟弟、妹妹，典型的人口多，劳力少。真正能干活的劳力也只有父亲一人，因我母亲是高度近视，根本干不了什么农活，勉强算半个劳力。也就是说，我们家全靠父亲一个人在生产队劳动挣的工分来维持生计，日子过得何其艰难。

我们家每天打开大门的头等大事，就是7张嘴的吃饭问题。而这现实问题，确实也难坏了父母。

为了多挣点工分，父亲把所有精力和心血都放到集体农事。每天只要队长的哨子一响，拿起农具立刻出工。晴天就是头戴草帽，赤脚走向田园，雨天穿着蓑衣戴着斗笠，肩上扛着犁或耙，一手牵着牛。小队里苦活、累活、脏活，他总是抢在前面干，任劳任怨，默默而无闻。所以不管天晴还是下雨，总能看见父亲在田间地头默默劳作的身影。记得有一回，因为是双抢季

节，父亲在耕田时，天空突然响起阵阵雷声，一场强降雨突然来临，为了赶紧把事做完，父亲没有去避雨。突然一声炸雷在父亲头顶滚过，他瞬间倒下，失去了意识。可能是老天眷顾吧，父亲醒过来了，他爬起来坐了一会，继续犁田。尽管父亲如此卖力干活，但并没有因此而多分一粒粮食，我们家仍然是吃不饱。

父亲在小队里拼命地干活，可是他的一个劳动日，换来的也只是一角九分钱，据说是大队最低的劳动收入。为了帮家庭挣点工分，替父母分忧，我姐从小学辍学回家，参加生产劳动。因为年龄小，只能做点力所能及的劳动，所以工分少。

俗话说，巧媳妇难为无米之炊。没有粮食，拿什么做饭？为了让一家人填饱肚子，母亲也是费尽了心思，她把红薯切成片或刨成丝晒干，用袋子装好，以备青黄不接之时，给我们一家充饥。再就是打发我和姐姐到田间地头找一些能吃的野菜回来，搭配着煮饭。那时我家不是红薯丝煮饭，就是萝卜丝煮粥，即便这样，我们仍然是食不果腹，特别是冬天的晚上，半夜常常被饿醒，总觉得冬夜特别漫长。

记得有一年冬天，外面下着鹅毛大雪，家里实在没有吃的了，我和姐姐冒着大雪跑到自留山上刨红薯藤。那是秋天挖红薯时丢下的，红薯藤已干枯发黑，我们把它刨回来充饥。那几天，早中晚几乎顿顿都是萝卜、白菜、红薯藤煮一锅，一滴油星都没有。

那时真的太难了。父亲不得不把我哥从学校拉回来学木工，那是1978年，我哥只有14岁，正在读初中。其实这也是父亲的无奈之举。在父亲看来，男孩子趁早学门手艺，日后有个好混饭的碗，不至于吃不饱。然而，我哥学手艺之后，家里分得的粮食比原先更少。

如此我们一家熬过了3年。

直到1982年，农村土地分到户之后，我们兄弟姊妹也相继长大，一家人通过辛勤的劳动，我家的日子才慢慢好了起来……